

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3季度报告
2017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7月1日起至2017年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欧强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0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8月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88,171,076.58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多策略进行债券资产组合投资。根据基本价值评估、经济环境和市场风险评估预期未来市场利率水平以及利率曲线形态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在确定组合久期基础上进行组合期限配置形态的调整。通过对宏观经济、产业行业的研究以及相应的财务分析和非财务分析，“自上而下”在各类债券资产类别之间进行类属配置，“自下而上”进行个券选择。在市场收益率以及个券收益率变化过程中，灵活运用骑乘策略、套息策略、利差策略等增强组合收益。当市场收益率上行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国债期货对

	组合中的债券资产进行套期保值，以回避一定的市场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于2017年7月5日至2017年7月19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2017年7月20日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率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914,960.19
2. 本期利润	28,559,422.1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99,413,144.2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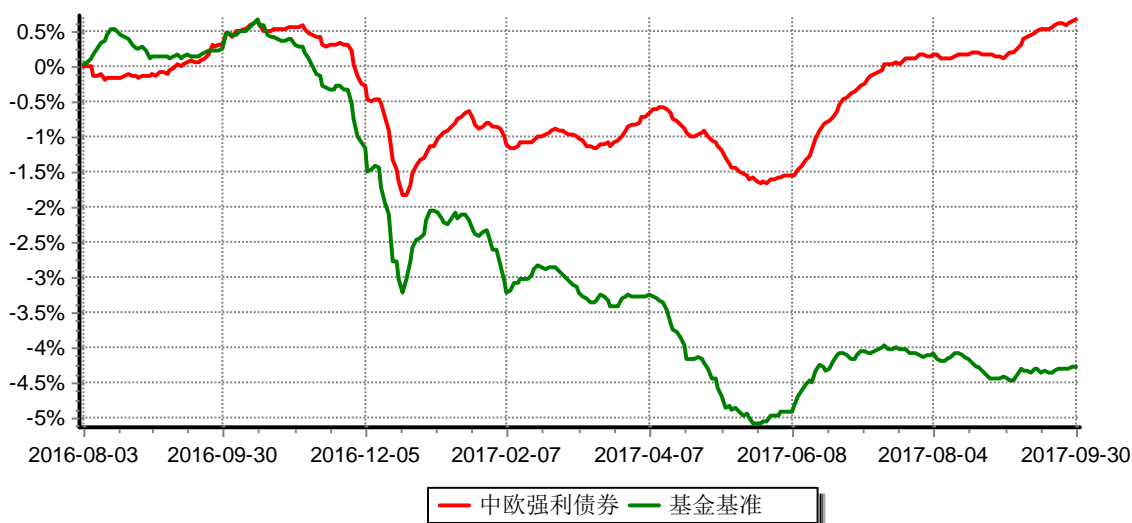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	0.03%	-0.15%	0.03%	1.25%	0.00%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8月3日-2017年9月30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6年8月3日，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晨杰	基金经理	2017年4月7日	—	5年	历任法国兴业银行投资银行部交易助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融资部销售交易员，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交易员。2016年3月24日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历任中欧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债券市场受到基本面和资金面两方面的拉力，走出窄幅震荡的行情。

一方面，7、8月经济基本面数据连续全面不及预期，且大宗商品（尤其指黑色系期货和有色期货）在9月持续走弱，市场对未来需求的悲观预期有所放大。债市对基本面的有利因素反映积极，表现为在8月14日和9月14日出经济数据后，国债收益率都有较大幅度的下行，并且在9月，国债收益率和南华工业品指数相关性极高。

另一方面，资金面对债市构成制约，数次造成收益率的反弹。经过6月央行维持跨境资金面平稳，机构开始加杠杆的操作，信用债走出一波行情，而在8月央行有意收紧，资金面紧张程度大超预期，8月中下旬国债收益率单边上行、信用利差走阔。9月1日，证监会公布公募基金流动性管理新规，除了限制定制货币基金、规范货币基金投资标的之外，也要求货币基金逆回购质押物资与投资范围一致，这限制了专户、私募类账

户的融资能力。9月底跨季资金面异常紧张，部分原因就是机构对新规的应对不足。

报告期组合根据市场行情，保持了适中的杠杆和久期水平，进行了利率债的波段交易操作，重点挖掘短久期高票息资产，为组合获得稳定的票息收入，并在资金面有所改善之际择机降低组合杠杆，择机卖出流动性较弱和久期较长的债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36,671,777.20	75.40
	其中：债券	1,436,671,777.20	75.4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7,461,571.59	22.9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150,153.36	0.48
8	其他资产	22,194,767.78	1.16
9	合计	1,905,478,269.9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9,660,000.00	11.7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603,902,100.00	35.5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12,011,000.00	36.01
6	中期票据	20,142,000.00	1.1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56,677.20	0.0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36,671,777.20	84.5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552	16国债24	2,000,000	199,660,000.00	11.75
2	041754029	17鲁钢铁CP002	1,000,000	100,330,000.00	5.90
3	127455	16广陵债	1,000,000	93,500,000.00	5.50

4	011778006	17华夏幸福 SCP004	800,000	80,192,000.00	4.72
5	1680327	16瀚瑞债02	800,000	75,832,000.00	4.4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564.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181,203.5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194,767.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34,788,607.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46,617,541.4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88,171,076.58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转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转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无申购、赎回本基金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7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	323473 5811.0 6	0	15465 95896. 34	168813991 4.72	1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况,在市场情况突变的情况下,可能出现集中甚至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申购赎回进行审慎的应对,并在基金运作中对流动性进行严格的管理,降低流动性风险,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实际比例为99.9982%,上表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8609700, 400-700-970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